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杭州涉其网络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持股5%以上的股东杭州涉其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涉其网络”）拟在股份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除外）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05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达到1%暨减持计划数量过半及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

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收到涉其网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7月13日，涉其网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涉其网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股数占总 股本的比例(%)
涉其网络	集中竞价	2020年1月16日 -2020年4月13日	21.68	2,525,400	1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7月13日	20.41	2,503,769	0.99

合计	5,029,169	1.99
----	-----------	------

2、股东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		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涉其网络	无限售流通股	17,906,400	7.09	12,877,231	5.1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涉其网络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涉其网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期满并实施完毕。

3、涉其网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涉其网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四日